

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，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以公告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在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廖昕晰先生因公出差，经过半数董事推举，会议由董事兼总经理长梁小明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:15—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5 人，代表股份 147,688,51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指公司股份总数扣减回购账户股份数，下同）的 34.6735%，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144,156,41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8443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3,532,09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92%。中小投资者 12 人，所持股份合计 4,258,89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99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45,279,5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689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144,156,412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,123,115 股。

反对 530,1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90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0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530,184 股。

弃权 1,87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721%，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0 股，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,878,800 股。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1,849,9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3.4365%；反对 530,1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4489%；弃权 1,878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44.1147%。

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屈宪纲律师、张鹭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2月1日